

WUXUEDE DONGTIAN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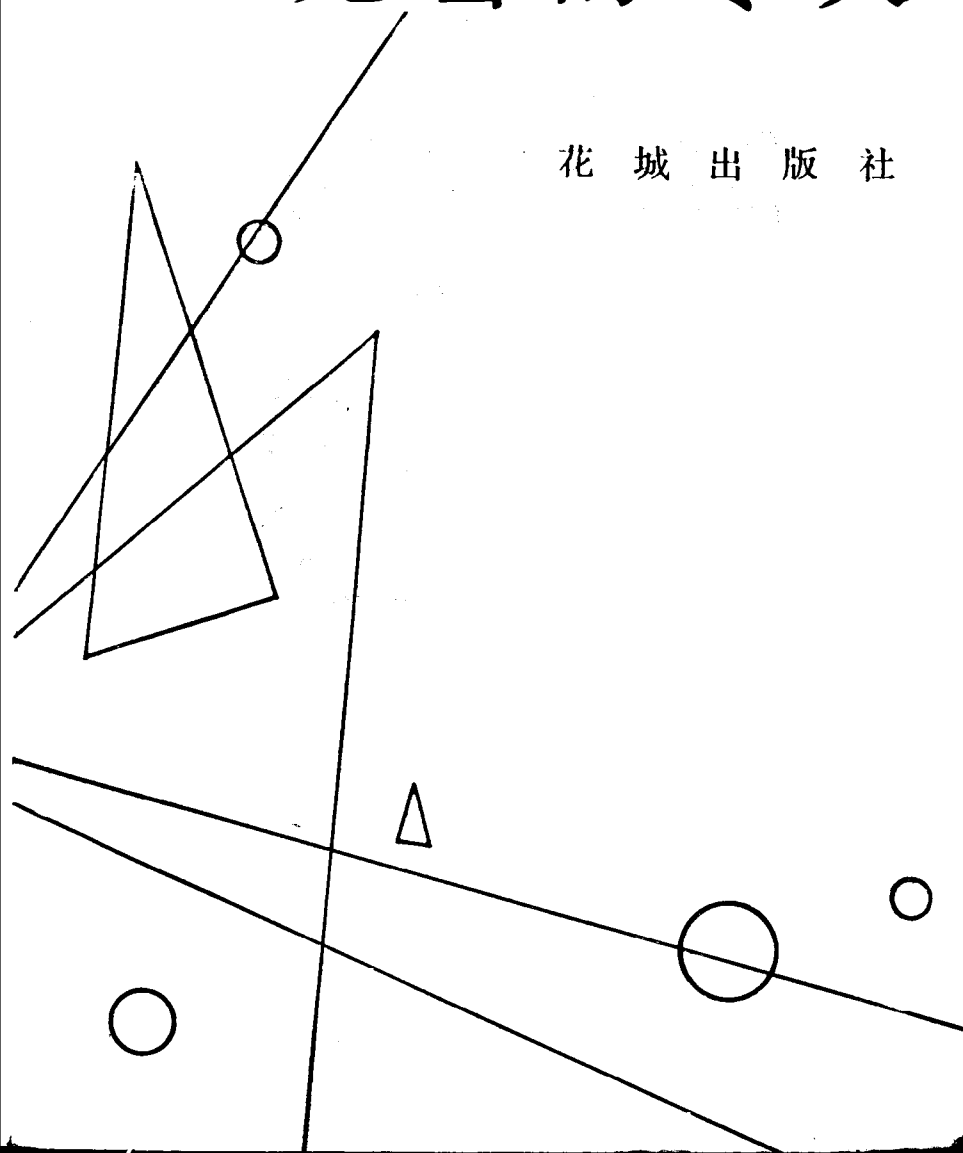
无雪的冬天

花城出版社

(

无雪的冬天

花城出版社



无雪的冬天

本社编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吉安地区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8.25印张 1插页 360,000字

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8,400册

书号 10261·264 定价 1.55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本描写当代青年生活的短篇小说集，作者大多是近年涌现的较有才华的青年作家。

选入集子的作品，题材广泛，风格多样。作者们把观察生活的思想触角，敏锐地伸展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，刻意发掘当代青年心灵深处的美，揭示他们在生活的进程中，怎样发现和医治心灵的痼疾，告别昨天，奔向明天，在时代的激流中勇往直前。通过形形色色的生动的艺术形象，满怀激情地讴歌他们热爱党，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热爱生活的高尚情操；赞美他们忠于友谊，忠于爱情，忠于事业的美好品德，整个集子洋溢着时代新风。

本集所选的篇章，力求适合青年人的欣赏特点：或以节奏明快，笔调风趣见长；或以情节生动，意境清新取胜；或以选材独特，主题深刻感人。

目 录

彩色的鸟，在哪里飞翔？	海 波（1）
黄果兰，更娇艳的黄果兰	谭力 昌旭（40）
内应力	张晓东（91）
燕儿窝之夜	魏继新（134）
八百米深处	孙少山（195）
第九个售货亭	姜天民（218）
明姑娘	航 鹰（248）
小城故事	谢鲁渤（289）
人生的选择	何 东（306）
冷娃入党	邹志安（326）
白云上的红樱桃	四 海（358）
蜿蜒的山道	贺抒玉（374）
泥土上的朦胧诗	毛志成（403）
乡 土	姚文泰（428）
金色的海浪在跃动	邓 刚（453）
这颗星，还在燃烧	郭雪波（471）
女大学生宿舍	喻 杉（494）
轨迹与位移	吴毓生（521）
无雪的冬天	张抗抗（554）

彩色的鸟，在哪里飞徊？

海 波

蒙蒙细雨，薄薄水雾。远远的，一列变成淡墨色的火车，似飘似游。它，来了，又去了。目标，远方，大海。

七号车厢，十分钟前，演出了一折喜剧：一位母亲和她的三个女儿，显然是分别了很长时间，今天在这里一个发现了一个，惊人地巧遇了。于是，欢呼、跳跃、搂抱，得意忘形地捶打，不由自主地掉泪……旅客们很被这场面感动了一阵。

但是，某位喜欢用旁听别人的谈话来解闷的旅客，发现了一点隐秘：这四个女人，好象在她们的谈话中，都有意识地回避提及自己的男人！

他还发现，有个很象样的小伙子，总是形影不离地侍立在最小的那个女儿身边。他似乎很想嵌入这个集体，但很可怜，女人们冷冷的，都不肯让他一席之地。

渐渐的，车厢的这一隅，也象其他地方一样，变得单

调、倦乏、昏昏欲睡了。

列车驶过一条大河的时候，那个二女儿慢慢地从口袋里掏出一小把东西，放在茶几上，发出轻轻的、脆脆的声响——三颗晶莹无瑕，莲子般大小的鹅卵石：绿色的、白色的、蓝色的。

哦——谁的头颅里没有一两、二钱的秘密呢？随着火车的晃动，让她们悠荡在各自的秘密之乡吧。

二 女 儿

海水，海水，海水。

海水舔着两双脚——我的和他的，舒适、惬意、幸福。

我把握起的手伸向他：“这里是爱情的结晶，你猜是什么？”

他，连想都没想，就说：“是鹅卵石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因为这是在海滩，爱情总不会是沙子。”

“那你再猜是什么颜色的，只许一次猜中，否则就是对我 不忠。”

他稍微想了想，笑着说：“是白色的。”

“你坏，你坏，你一定是偷看了。”

“大海作证，绝对没有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不猜是粉色的，桃色的，玫瑰色的？”

“很简单，因为我的军装是白色的。”

他就是这样，太聪明了，聪明得使许多有趣儿的事，都变得象“1 + 1”那样没意思。可当时，我是怎样得意他的聪明，怎样温柔地偎在他的怀里啊。

我忽然听见象火车风驰电掣般的轰鸣，啊，海潮！那潮头，象会走的堤坝，压过来。我吓得要往后跳，他却紧紧地搂着我，一动不动……我们被冲倒，被淹没了。

可是，感情的潮头之后，是一页一页，千篇一律地翻动生活的涌。

也是那天拾的，这颗绿色的和蓝色的鹅卵石，还没来得及送给妈妈和大姐，我却已遗憾“情感满潮得太快了”！

难道说，我在旅游局给外国人开“本茨”，也传染上了西方流行的“感情危机”的病毒吗？

那两个叫霍克斯贝里和约瑟芬的德国青年，我接到旅社时，还是蜜月中的一对，可二十天后，离开旅社时，他们却和一对法国夫妇鲍托和雷缪莎，易夫易妻了！……不，不，我和他们根本不是一回事。我一向不屑一顾西方道德，当我送雷缪莎她们四人上飞机的时候，不是故意弄了一手机油，而不愿同他们握手道别吗？我，绝不是因为喜新厌旧，见异思迁！绝不是！

妈妈、大姐和我，离开相隔上千里的家门，无疑是去探望各自的“颜色”。秦皇岛，大姐的飞行大队长，我的护卫舰长，在那儿，一个天上，一个海上。爸爸，这个地皮上滚了大半生的装甲兵部队的司令，上个月也到那儿参加联合演习。小妹，不是早就吵吵暑假不回家，要去沙漠找那只“戴

眼镜的骆驼”吗？想不到她是去秦皇岛的北戴河旅游！难道她真的抛弃了西北戈壁滩上那个白色裹着绿色的人？

我刚发现，妈妈和大姐的脸色那样憔悴苍白，神情那样恍惚，就象这半年多从镜子里看到的我一样。真可怕，但愿她们此时探亲的心境不要象我和小妹那样复杂。

母 亲

别扫闺女们的兴，先别说吧。

老头子冷不丁来电报，催我快去，出了什么事呢？是病了吗？临走还帮我挖了一中午小菜地嘛，怎么会说病就病？莫不是这死老头，没听我的劝，下海去学游泳了？都说海里的鲨鱼吃人，一口下去，人就少半截！还是因为演习，轰炸、打炮……唉，结婚四十五、六年了，怎么越老胆子越小了？

过去我的心肠可真狠。那年秋收不久，他扎上红布条条当红军，是我背着人在村后枣树林子拉住了他。这憨子缺心眼，一个劲大咧咧地问我：“什么事？”逼得我顾不得羞，顾不得臊，干脆又起腰来，指着他的鼻子问：“你，你要老婆不！？”

他多差劲，脸红得象小娃的布兜兜，把头摇得象个拨浪鼓：“不行，不行，过两天要去打县城呢，咱要是死了呢？”

“那……那我就守个好鬼！”

我命好，他子弹头、炮弹皮，吃了有一、两斤，可阎王爷到底没把他从我身边扯走。

这一回？……

大闺女真不愧从小就当我的“参谋长”，她主动说起她爸爸来了。老头子昨天半夜还给她挂过长途电话，声音硬朗朗的呢。这我就放心了。

心里话，我真是前世积德，这辈子摊了两个好女婿。兵嘛，老百姓里挑出的“尖儿”，闺女们找对象，挺懂得抄这个近道儿。可恨这个小的，好端端一个老实巴脚的“科学兵”，她是不是又瞧不上了，现在拴上了这么个哈巴狗儿似的。别看他冲我点头哈腰，咱不稀罕理他！小兔崽子，捧着本外语书装样子，谁不知道，他是当着我的面，用外国话跟那死丫头谈情，一串一串的，象放他娘的嘟噜屁……咂咂咂，我这张嘴哟，也够恶的。看这小子，头发不长，衣服不花，裤子没包出屁股瓣，倒还不象个坏分子。

死丫头，我的小姑娘，为啥放着近道不走，你又绕远去了。

小 女 儿

我知道妈妈她在心里骂我。有什么办法呢？谁知道开车五秒钟后，他是从哪儿冒出来的。

不过，你们也别以为他是个浅薄的家伙。他叔父在国外经营古玩公司，五年前叫他去继承珠光宝气的事业，可是前年他离弃了那种豪华和享乐，又回来了，无偿地献给国家一大批珍贵文物。他的皮肤到底是黄色的。

他到我们学校外语系当讲师，这两年，我那称霸全系的学习成绩，不正是得力于他的殷勤吗？但这回他开始要求我支付代价了。甚至在知道我已有未婚夫的情况下，仍然那样的狂热，这可有点儿西方式的了。他说的多不象话：“在追求自己心爱的女人时，只要不动刀动枪，就都是道德的。”当然，这种似是而非的信条，我并不欣赏。因为很明显，只排除持械的残杀，而不否定阴谋、诱惑、挖墙脚、勾引有夫之妇等等私欲的放纵，那么如此笼统的“都是道德的”追求，恐怕与低级动物的“都是本能的”追逐，相差不远了。不过，我还是要为讲师开脱一下，他的本意大概是指两个男人之间感情的较力吧。

说起来，我们有性格投契的一面：都喜欢工作学习的玩命和玩的玩命，甚至周末的傍晚，都喜欢跑到校门口的小吃铺去，大嚼其臭豆腐和朝天椒。我不讨厌他。因为他对我几乎是唯命是从，时时、事事都象一个很优秀的男仆。

而绝不是丈夫！

可惜这一点，就连最了解我的二姐也看不出来。

我承认，我心上时刻有讲师那可怕的男中音，不是因为别的，而是他有着一整套好象很系统的，专门拆卸我和那个兵的爱情结构的理论！虽然我并不同意，但这理论却能象幽谷里的旋风，一字不丢地在我大脑里盘转好久好久。

现在，他又在抓紧一切时间，用德语向我传教了。自作聪明！他以为这样象是在背书，别人就会被蒙在鼓里了。要知道，二姐通过刻苦自学，粗通英、德、法三种语言呢。

“爱情，是人类情感最高级阶段的表现，她是使人达到青春旺盛期的基本因子。这因子很可能是一种物质的流体，在未来的X或Y透视镜下，人们一定能用肉眼看到她那美妙的形象。因轻慢而抛洒她，为道义而奉献她，都是封建时代的愚昧。现代人，应当让她在时间、空间上都得到最大限度的驰骋，让她获得最充分的满足。只有她的无拘无束，才会有人的身心健康。这是生命科学。

“具有高度文明的人，在追求爱情时，应在尽可能大的数里，求尽可能优的值。求值过程中，免不了要对比，要淘汰，这是定律，一点儿不必羞愧、痛苦。追求本身就是否定。

“当然，现实的人，是不会无止境地寻找的。理想的配偶是什么样的？是能对你的爱情之河报之以海的。这海不是远在天边，可望不可及的幻影，而是日日夜夜可以托举着你，任你畅游潜泳的真实。”

我明白，幻影是指我的兵，真实是指他自己。

大姐是怎么了？刚才她的眼睛一直呆呆地向窗外凝望着，好象若有所失，这时，突然地笑了。

噢，天上有一架飞机。

大女儿

我可能已经很“土”了，每当看见天上有一架飞机，就惊喜得不行。

山里的老爷爷说：“能摆弄那玩艺儿的都是‘半仙’。”

可是我每次看到飞机，总会想起一只调皮的“猴子”。

自从他给他妈来信，说他会飞了，我就得了个望天的毛病。那时我在山里插队。白天下地，擦汗的工夫，瞅着云彩；晚上搓绳，瞧着星星。我怀着一种多么好笑的心情，想象高高的天上，竟会有那个老大不小还在炕上翻跟头的房东的儿子。也许正是出于这种好奇心，我才在探亲路过他们航校的时候，假称他妈托我问问他的“表现”，中途下了车。

没想到，一去就是三天。

这个坏东西，真的玩了命地“表现”起来，吓死我了。后来没处分他，算便宜！

那天，是上午？是下午？我从他宿舍里找出一堆脏衣服，端到机场边上的小河去洗。这家伙真懒，衬衣领子两面都是油腻腻的，我不得不跪在石板上，使劲地搓。

突然，很近的空中响起了马达声——有架飞机出事了！它在我头上绕了两个圈，斜着膀子，正朝我栽下来，没容我直腰，它就象要扣在我脑袋上了！多丢人啊，我抱着脑袋，一滚，滚进了河里，一盆衣服也跟着翻了进去。等我哆哆嗦嗦地在小河里爬起来，那架飞机好端端地又平飞了，两个翅膀还一摇一摇的，象在笑，气不气死人！紧追慢撵，袜子还是被冲丢了一只。

傍晚，房东的儿子到招待所要衣服来了。这家伙板着脸，进门第一句话就是：“你得赔，我那只白袜子刚买了一个星期。”还用问吗？那架装死的飞机就是他开的！他故意吓唬我，栽得那样低，连他的臭袜子都看见了！想想我站在

河里那个湿淋淋的狼狈样，真恨得人牙根发痒。我使劲地捶他，他笑得趴在地上又翻了一个跟头。临走，他靠在门框上神气活现地说：“你就这样向妈汇报，咱的技术，全校学员中头一份，校长都说我有飞行天才！”

他犯了错误，我也跟着倒霉。那个老头子校长，也不调查，就直着嗓子在大礼堂的喇叭里冲着满天下喊：“没出息呀，小伙子，翅膀刚硬，就冒险来了个超低空俯冲，看没过门的婆娘在河里洗澡！”

弄得我食堂都不敢去了，趁着天黑人稀的时候，夹着小包，一个人灰溜溜地离开了航校。

天黑了。火车轮子的哐哐声更响了。

查票的时候，发生了一件事：一个解放军战士的车票，连同钱包一起丢了。于是很有几个人围了上去。“空口无凭，谁证明你呢？”

“别以为你穿的象雷锋叔叔，我们就信你。”

“当兵的，你的警惕性儿呢？你带没带手榴弹，是不是也被小偷摸走了？”

见闹得不象话，那个讲师蹙了一下眉，挺身走上前去。他从皮夹里掏出很厚一叠足可以买从广州到齐齐哈尔的飞机票的钱，用两个指尖夹着，挥到战士的胸前，鼻子里发出了个“姆”音。人群中响起一片啧啧的惊叹，但那兵一扬手，把钱挡开了。接着又是几个小伙子对那个士兵的起哄。

突然，大女儿重重地摔下打了一天的毛衣，走了过去，

挤在兵的身边。她的大眼睛，闪动着淳朴而高傲的目光，咯咯把那几个起哄的人扫了一遍。然后面对战士，她声调轻轻，却很严厉地说：“有手绢吗？把你头上的汗擦掉！”

士兵照她的话做了。

她象水一样淡淡地、清澈地，笑了一下，取出一小叠钱，放在战士手心，平缓地说：“我是军人的家属，请你相信我。这是三十块钱，除了补票，零钱不会多了，好在你们这些人能吃苦，省着花吧。我把地址留给你，回部队后，如果家庭不困难，就慢慢地还我。”

战士的眼圈有些红了，围观的人一片哑静。

大女儿掠了一下头发，缓缓走过夹道，走过肃然而立的两排旅客，回到自己的座位，坐在母亲身边。

小女儿

他想在我面前，表演一个豪爽的侠客，但大姐使他变得象被风车打败的唐·吉珂德，这绝妙小品，多好玩啊。我第一次看见他这种狼狈不堪的样子。

过去，我为什么没想过用个办法，整整这骑士呢？比如……比如用“破坏军婚”这个词，吓唬吓唬他？听说，有的地区，只要兵曾和某个姑娘在一起照过相，就算订婚了，就要受到适当的保护。

我和我的兵，何止是照过相呢？他作为研究生获得一项发明奖时，不是我给他戴的大红花，那照片不是在宣传栏上

都向全校公布了吗？他受军队科研机关的召唤，临离开学校那天，不是我在他的试验室里，主动吻了一下他的眼镜吗？

也许有一天我失去了耐性，就要掏出“军婚”这张护身符，让讲师先生惊恐万状。

噫——老天爷作证：我可不是莎士比亚老爷爷笔下的那些风流的温莎娘儿们，我可没有玩弄男性的意思！我，我，我怎么这样？怪不得二姐说我永远长不大。

二 女 儿

那个显然不到二十岁，象是从农村入伍的士兵，从查票的开始到最后，几乎没大声说过一句话，甚至事实证明他受了冤枉，也不为自己辩驳。看着他那任人戏谑的样子，我不知为什么感到那么心烦……

“懦夫！你快从我的床上滚开！”

是啊，我和舰长感情上的暗痕，也是为类似的原因，发生明显断裂的。

婚后不久，这个人暴露了一个当代女子很难原谅的毛病：他简直对一切家务事都不屑动手。我下班赶不回来，叫他做饭，他给买回几个干面包；我忙着复习功课，准备考试，叫他洗衣服，他给搬回一台洗衣机，让我一边看书，一边……那次我生病，躺在医院里，他去陪护，叫他给打盆热水帮我洗洗脚，他忸怩半天，一动不动，虽说病房人多，可别的男人都能那样做。最后，他脸一红，跑了，下午不知从哪

儿派来个十四、五岁的小女孩！惹得同病房的人哈哈大笑，我却流下了一串又苦又涩的眼泪。

我也开始变懒了。暗痕，在探亲的日子里，似乎一天深似一天。

在那一个早晨，我们起床后，照样谁都不去做饭，各自端着一杯麦乳精和一盘小点心，坐在桌子的两端，慢慢吃着。杯碟里虽然是甜食，可在嘴里没有一点点味道。神差鬼遣似的，我们都想看看对方是不是吃得很香，一下，我们的目光碰撞了，又闪开了。但只那一撞，我感觉到，我们双方心里尚存有一组和弦，这弦被拨动了：这种表面相敬如宾，内心若即若离的生活有什么意思呢？难道我们不应当用自己的热情重新点燃家庭的炉火，使夫妻这个概念变得更名副其实吗？我们都转回头，我们的目光又甜甜地相吻了。我们心照不宣地都去拎网兜和菜篮子——幸福生活即将从午餐开始！

可是，谁又想得到，在人头攒动的菜市场里，迎面杀出个奇怪的女人。

她四十多岁，面色枯黄，衣衫不整，看到我们后，一直死死盯着我的舰长。当我们快离开菜市场时，她突然不顾一切地冲上来，和舰长一阵短促的问答。当这个女人确信她没认错人的时候，一下扑到舰长身上，又哭又骂，用头撞他的胸脯，用手撕他的领章。人们“呼”地里三层、外三层地围起来。

他，和这个丢了车票的士兵一样，也是那样笔直地站着，除了护着他那副领章，几乎一言不发。